

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持股5%以上股东南京华能南方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南京华能”）通知，获悉南京华能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南京华能南方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	是	111,955,384	2018年8月23日	2019年8月23日	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	50%	融资
合计	-	111,955,384	-	-	-	50%	-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南京华能持有公司股份223,910,769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7.36%。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数量为111,955,384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8.68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登记证明；

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特此公告。

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一八年九月十七日